

附件 5:

2024 年公派研究生项目申报材料对照检查单（博士后）

申请人姓名:

所在院系:

学号:

申请人手机:

电子邮箱:

选派/留学身份:

序号	附件编号	申请材料名称	博士后	材料要求
1	附件 3	南开大学 2024 年在学研究生公派项目申请表（博士后）	●	申请人本人签字。
2	附件 4	南开大学研究生公派留学项目院系推荐意见表	●	
3		有效身份证	●	请将身份证正反面（个人信息、证件有效期和发证机关）同时扫描在同一文档中。
4		国外单位正式邀请信	●	申报时必须提交国外大学或科研机构的邀请函。正式邀请信/函一般应由外方教授/邀请单位签发，并使用邀请单位专用信纸打印。邀请信/函应明确如下内容（若所申请出国留学项目对国外邀请信有特别要求，应按项目要求准备）： ①基本信息：姓名、国内单位等；②留学身份：高级研究学者/访问学者/博士后；③留学期限：明确到留学起止年月，；博士后留学开始时间应不早于 2024 年 8 月 1 日，且不晚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④工作语言：赴非英语国家，邀请信中应明确留学期间的工作语言，如工作语言为英语，英语达到国家公派合格标准即可；⑤留学专业、课题或研究方向；⑥外方资金资助/收取费用情况；⑦外方负责人签字（含电子签名）与联系方式。
5		外语水平证明	●	应在 CSC 要求的有效期内。
6		职称证书、最高学历、学位证书	●	应提供所持有的最高职称（如无可不提交）、最高学历、学位证书的扫描件。尚未获得博士学位的申请人需额外提交在读学校开具的博士学籍证明（应明确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毕业）。
7		获奖证书（不超过 5 页）	●	应是申请国家留学基金资助相关的、获奖级别最高、日期最新的奖励（原则上应是 5 年内获得的）。获奖证书扫描件不得超过 5 页（含）。如无，可不提交。
8		外方合作者简历	●	主要包括国外合作者的教育、学术背景；目前从事科研项目及近 5 年内科研、论文发表情况；在国外著名学术机构任职情况等，原则上不超过一页。国外合作者简历应由其本人提供并签字。
9	附件 2	申报信息汇总表	●	院系汇总提交。

注：该对照检查单置于申请人全套材料首页，申请人全套材料按照材料顺序排列，如有多页请双面打印，**燕尾夹装订**，请勿使用订书钉。

声明：本人自愿申报该项目，所提交的申请材料均与事实相符，所有签字均系签字人本人所签（电子签名由签字人本人提供）。如有弄虚作假，自愿放弃申报资格，并承担相关责任。本人郑重承诺：一旦获得批准，本人将严格按照国家及学校相关规定按时完成留学任务。

申请人（签名）：

申请日期：

